

本期目錄瀏覽：

- 法令天地：一念之差、致羅法網
- 機密視窗：機敏會議資訊保密之道
- 安全天地：正確防火與逃生 生命財產保安全
- 健康常識：正確使用熱敷墊，暖身暖心又安全！

● 法令天地

一念之差、致羅法網

壹、案情摘要

○○地政事務所技士陳○○於八十二年七月三十日奉派前往申請鑑界之○○公司所有之土地進行測量。該公司張姓職員為使測量順利，遂依李姓代書之提議備妥內裝有賄款新台幣四千元現金之信封袋，於部分地號鑑界完竣後，交由代書當場塞入陳員之褲袋內。起初陳員予以拒絕，李姓代書則稱業者見當日天氣燠熱，為了慰勞地政人員施測一整天之辛勞，係基於慰勞的性質．．．云云。陳員囿於情面則未予堅拒，而接受了該筆款項。案經檢調單位接獲檢舉後進行偵辦，並依貪污罪嫌提起公訴，於九十年九

月六日經最高法院刑事判決確定，處以有期徒刑二年，褫奪公權二年，緩刑三年。

貳、研析

一、本案陳員乃依據法令從事公務之人員，明知前揭測量工作，為其職務上之行為，且業主已繳交相關規費在案，自不應另行取得業主額外之報酬，然渠竟仍收受該筆賄款入己。

二、陳員雖無主動索賄之情事，而係業者為報答其工作辛勞所為之謝意，惟其並未予以拒絕或退還，係對於職務上之行為，收受賄賂。其所犯之罪應優先適用刑責較普通刑法為重之貪污治罪條例第五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判處最輕刑度七年以上有期徒刑，並得併科相當數額之罰金。

三、陳員之犯行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第四款規定應予免職，殊值警惕。

參、結語

依據「端正政風行動方案」之規定，公務員遇有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贈受財物情事，應予以拒絕或退還，並簽報其長官及知會政風單位辦理登錄。倘能遵照本規範辦理，當可明哲保身，避

免不必要之困擾，不致重蹈上開案例中陳員誤觸法網之局面。身為人民公僕理應秉持「服務是天職，便民是本分」的原則戮力公務，本案陳員的一念之差，不僅自毀前程，亦損害了公務員之清廉形象，其代價之慘重足堪借鏡，不可不慎矣！（摘自內政部網頁）

機密視窗

機敏會議資訊保密之道

前言







政府機關為推動政策及執行業務，常透過會議方式，以凝聚共識並形成決策。由於會議內容往往涉及政策之擬定及執行之協調，部分會議因攸關國家安全及利益或依法令規定而有保密之必要。若將具有機密性或敏感性的會議資訊(簡稱：機敏會議資訊)公開或提供，輕則易招致外界關切，有礙機關決策之作成與執行，重則危害國家安全及人民權益，不可不慎。然而，從報章媒體上仍不免看到部分政府機關同仁因作業疏忽或為一己之私，而將機敏會議資訊提供或洩漏予他人，顯示會議資訊保密之觀念仍有待加強。

由於會議機敏資料常以電腦繕打、儲存及使用網際網路傳遞，任一環節都可能遭有心人士刺探、蒐集，若相關人員未能提高警覺，極易因疏忽而洩漏相關資訊，加上事後追查不易，致使機敏會議資訊外洩時有所聞。是以，政府機關如何妥善保管機敏會議資訊避免外洩，應予正視並妥適因應。

案例摘要

某機關召開「○○經營地區劃分及調整」工作會議，該案雖尚未定案且未對外公布，卻傳聞業者已有資料，機關高階主管甚至接獲業者來電表達不滿。為瞭解有無洩漏機敏會議資訊情事，政風單位訪談會議出（列）席及相關人員，發現會議資料並未以機敏資料處理，在會議前係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承辦人及主管，知悉者眾，致資料是否外洩及由何者所為均難論斷。為避免發生類似情事，政風單位衡酌機關業務狀況及可行做法，建議保密興革事項及辦理保密宣導。提供該機關辦理類似機敏會議，除於會議簽到表及資料上註記保密警語外，主席亦於會議中提醒與會人員，會議資料及內容不得任意發表或提供外界，有效減少洩密事件發生。

問題分析

-  參與會議之機關同仁或外聘委員可能因未建立機敏會議資訊維護的正確保密觀念，而擅將相關訊息提供予外界。
-  機敏會議資料未註記密等或保密警語，以致相關文書處理流程未提高警覺，致生洩密情事。
-  機敏會議之決議、決定事項須發布新聞者，未依發言人制度，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  重要機敏會議資料之檔案未使用隔離電腦處理，易遭致駭客入侵盜取。
-  機敏會議資料未予管制分發及會後收回，致他人有機會探悉、取得。
-  辦理機敏會議之文書簽擬稿、繕印時之廢件（紙），或誤繕誤印之廢紙及複寫紙等，未即時銷毀。

策進作為

訂定機敏會議資訊保密措施：

為落實保密機制並明示保密責任，各機關應依業務需要研訂機敏會議資訊保密措施，內容建議如下：

- 一、重要機敏會議資訊應使用隔離電腦處理，避免使用於連結網際網路之電腦設備。
- 二、機敏會議資訊相關檔案及紙本均應加註密等或「機敏資料」之浮水印文字，並予編號分發。
- 三、召開機敏會議時，於會議開始前，主席或主辦單位應提示與會人員知悉，並於簽到表上註記「本會議因具機敏性質，與會人員應行保密。」等宣示文字。
- 四、會議使用管制分發之機敏資料，均應於會議後按編號收回，與會人員如因公務需要留用，應經主席核准並簽收。
- 五、禁止透過網際網路(如電子郵件)傳送機敏會議資訊，若因公務需要透過網際網路傳送者，應刪除涉密內容，該部分資料則另採書面發送並經簽收程序。
- 六、機敏會議應以秘密方式舉行，並選擇單純或有隔音設備之場所以防止竊聽，同時禁止非相關人員任意進出。
- 七、訂定重大專案機密維護措施，研判作業流程可能發生洩密之事項、防範措施、執行分工等，由有關業務單位按執行分工落實執行。
- 八、在職期間所經手或保存之機敏資訊，於退休離職或職務異動時，應列入移交或依規定銷毀。

✚ 加強公務機密維護宣導：

由於機敏會議資訊外洩多屬人為因素，其中又以機關同仁輕忽導致疏失者居多，因此欲降低機敏資料外洩機率，要從培養機關同仁保密素養著手。各機關應將現行法令規定、內部行政規則及保密措施、洩密案例以及可能導致洩密管道等，利用集會或機關內部資訊網路等方式加強宣導，務使機關同仁均能瞭解有關保密規定、法律責任及公務機密維護作為，以養成同仁落實機敏會議資訊保密之習慣。

✚ 指定專人統合對外發言工作，落實發言人制度。

✚ 落實機關資訊安全稽核：為機先發掘資安漏洞，同時檢視機關同仁實際執行保密情形，各機關應定期、不定期或遇有重大洩密案件時，執行資安稽核或保密檢查，除改善缺失漏洞並提高防火牆功能以防駭客入侵外，同時藉此對執行良好者從優獎勵，對執行不力者依規定懲處，以導正機關同仁建立機密資訊維護的正確認知。

✚ 機敏會議資訊列入保密檢查：因機敏會議資料多屬公文之附件，故亦為機密文書之範圍。準此，是否以機密文書之方式辦理收發、傳遞、歸檔、清查、機密等級變更(註銷)及銷毀等程序，應一併列入公務機密維護檢查項目。除藉以強化保密措施是否確實及督促同仁提高警覺外，並可事先發掘可能洩密管道，防範機敏會議資訊遭刺探而洩漏。(摘自內政部網頁)

● 安全天地

正確防火與逃生 生命財產保安全

暗夜惡火釀憾事，令人不勝唏噓，更燒出社會大眾對預防火災及火場逃生的重視。消防單位呼籲，民眾萬一遇到火災，應採取以下措施：滅火、報警、逃生、避難待救，若火勢猛烈仍應以逃生為第一優先，切忌因驚慌而錯失逃生的機會。

要記住家戶門窗請勿加裝非必要的鐵窗以及阻隔物，應預留逃生出口；一般住家建議加裝獨立式偵煙設備；用電設備平日應隨時檢查，注意是否正常運作；具備滅火器，並且讓家裡每個人都了解滅火器的使用方式，以取得滅火先機。

滅火時要注意一般火災可用水或以濕布覆蓋直接撲滅火勢，若是電器火災則不可取水滅火，應先關掉總開關或拔掉電源線。不幸遇到火警應大聲呼喊，讓家人鄰居及早知道火災發生，以幫忙滅火、打119報案並盡早逃生，報警時應告知詳細火災地址、附近明顯標示物、火災燃燒情形及是否有人受困，讓消防人員快速趕到現場且採取適當搶救措施。

遭遇火災，逃生避難原則更要牢記。火場中濃煙是最致命殺手，非不得已勿穿越濃煙區，必要時可以濕毛巾或手帕掩住口鼻，或以防煙袋保護，避免吸入濃煙或有毒氣體，採低姿勢於濃煙中移動。尤應注意者，要離開房間或通過任一道門，一定要先用手背撫摸門板、手把，若感到燙切勿開門，應改採其他逃生路線；若未感到高溫，開門

時應先以背頂門，先開啟一條縫感覺是否有熱浪或濃煙，若有則應立即將門關閉，選擇另一條逃生路線。消防局再次提醒民眾，千萬不要搭乘電梯逃生，須利用安全梯及一般樓梯逃生，因此平時保持樓梯暢通更顯重要。

最重要的是，避難待救時，應將門關閉，並以濕布或膠布塞住門縫，待在容易獲救的地方（如陽台、窗戶或屋頂平台），打電話或揮動鮮明衣物引起外面的人注意，能給予最快的搶救。若無法期待獲救時，更應力求鎮定，想辦法利用現場物品設法逃生，例如以床單或窗簾做成逃生繩往下攀爬逃生，非到萬不得已絕不可跳樓。（摘自澎湖縣政府稅務局網頁）

安全維護要用心，你我安全有保障！

健康常識

正確使用熱敷墊，暖身暖心又安全！

為了放鬆緊繃的肌肉，民眾往往會選用可以維持一定溫度的熱敷墊來達到治療目的，但您知道嗎？若未注意使用溫度以及時間，可能會造成燙傷或皮膚炎的傷害，反而得不償失！

動力式熱敷墊為第一等級的醫療器材，是提供體表乾熱治療的電力醫用器材，可在使用時維持一定的溫度。在使用熱敷墊時應注意「三要四不」才能確保安全：

要注意溫度：熱敷墊直接接觸到皮膚表面時，溫度應於 45°C 以下；若是熱敷墊與皮膚間隔著衣服或者毛巾，熱敷溫度可調高至 50°C。

要控制時間：進行熱敷的時間不能超過約 15 至 20 分鐘，否則可能會因為熱蓄積於體表而導致燙傷。

要小心位置：皮膚較嫩的部位(如脖子)，對熱的耐受度較低，因此需要注意使用熱敷墊的位置，以免燙傷。

不使用於嬰兒及對溫度感覺遲鈍者(例如孕婦、糖尿病患等)。

不於易燃環境下，或鄰近充滿氧氣及氧氣儲存設備旁使用。

不以強力壓折及扭曲方式使用或收納熱敷墊。

不以別針或其他金屬物品固定熱敷墊，以避免觸電。

食品藥物管理署提醒您，在選購動力式熱敷墊時，請牢記「醫材安心三步驟，一認二看三會用」，「一認」認識動力式熱敷墊為醫療器材；「二看」購買前應看清包裝上是否有刊載衛生福利部核准之「醫

療器材許可證字號」及完整之標示內容，包括廠商名稱、地址、品名等，並確認製造日期及保存期限等資訊；「三會用」使用前務必詳讀產品使用說明書，才能夠正確使用。

（本文摘自衛福部網頁）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